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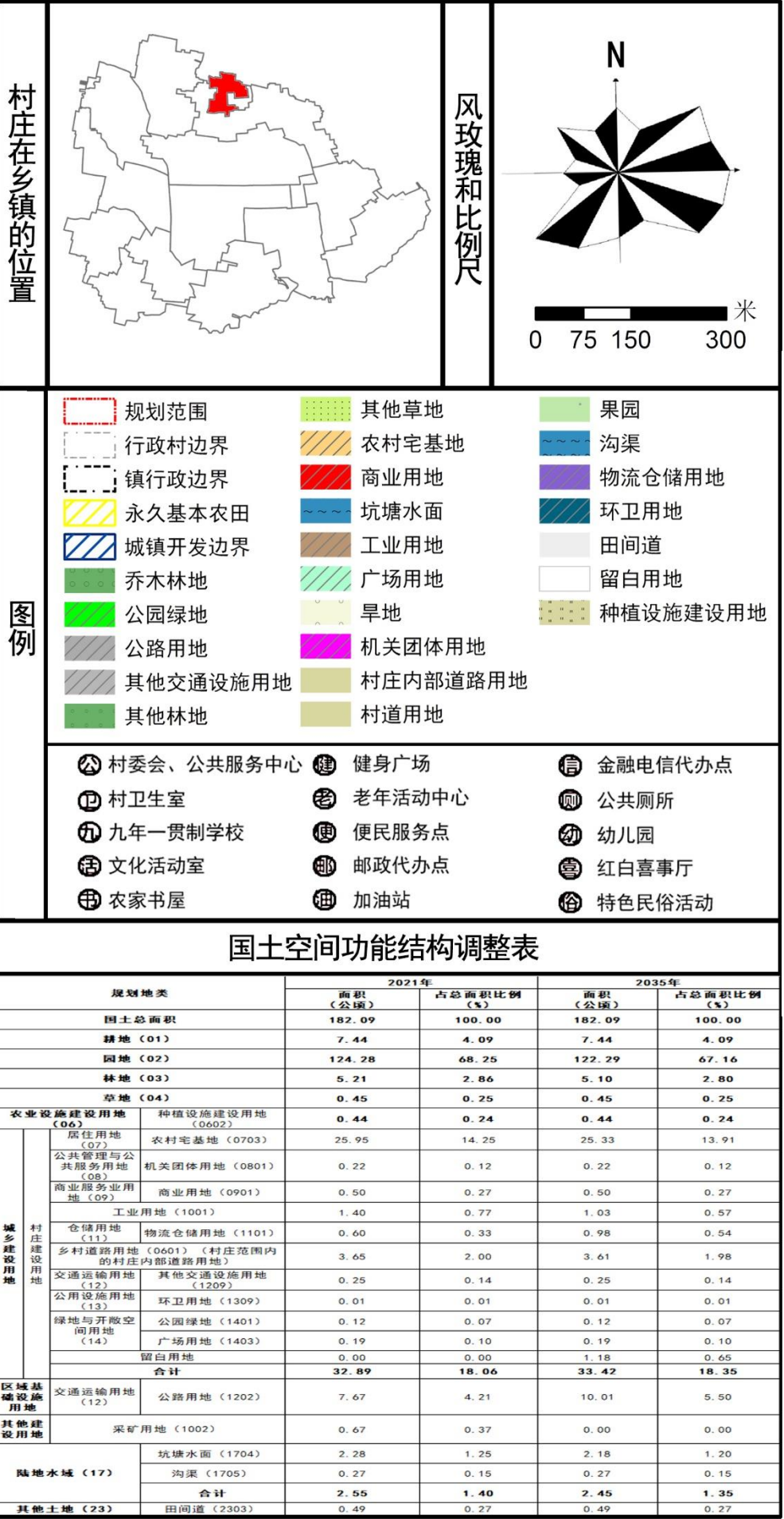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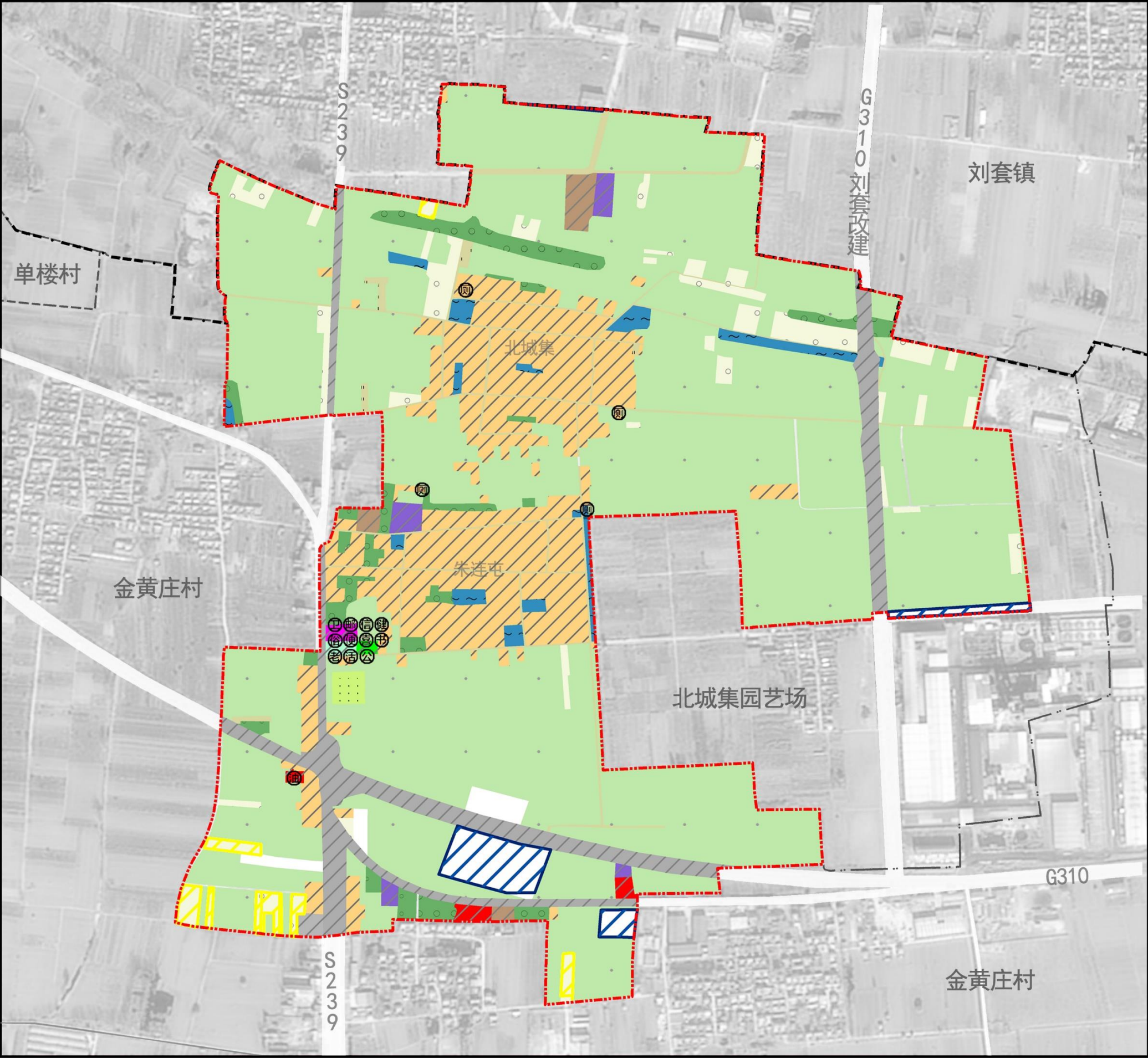


圣泉镇北城集社区村庄规划 (2021-2035)

【规划公示材料】

萧县圣泉镇北城集社区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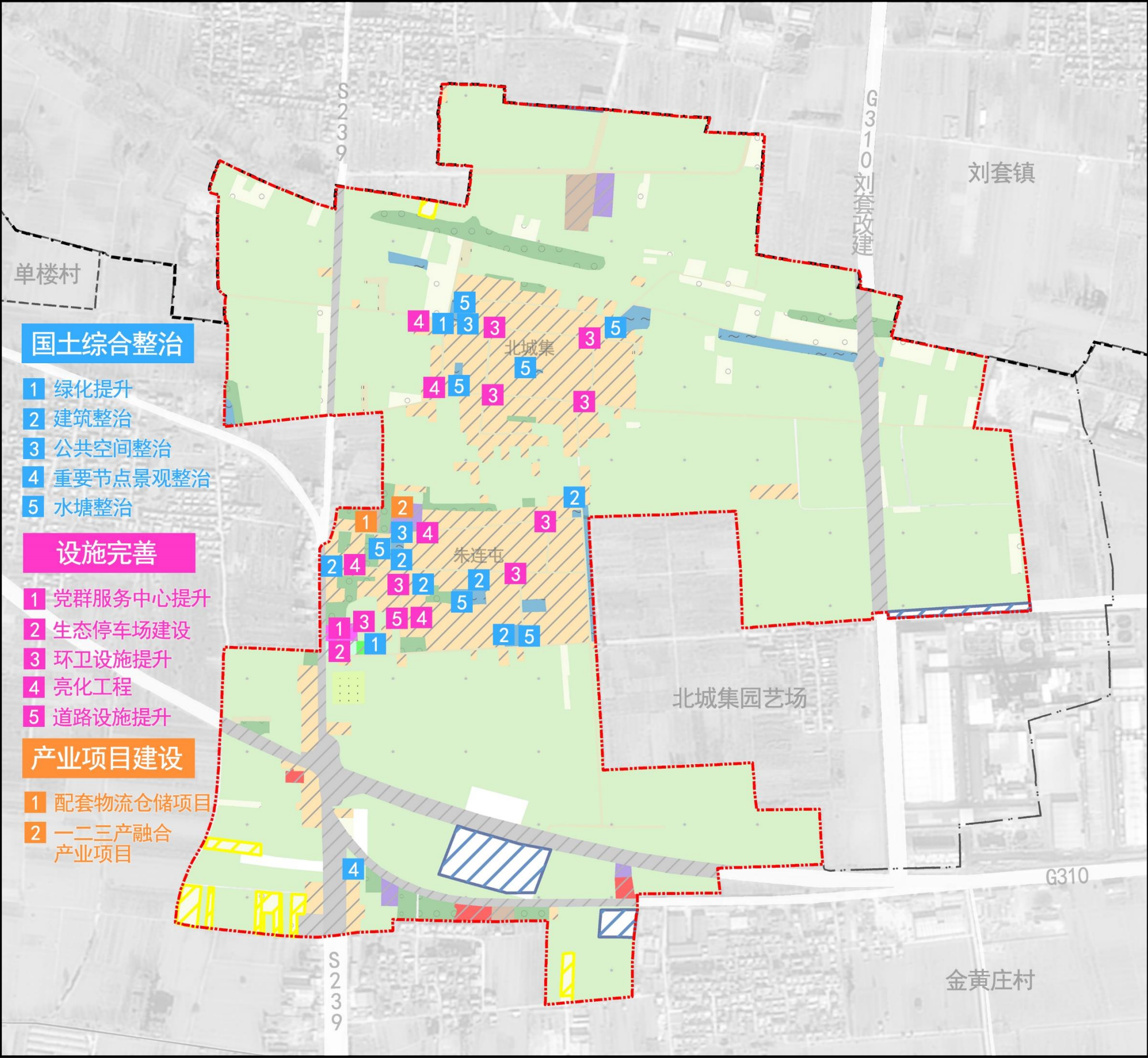
萧县圣泉镇北城集社区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重点区域规划总平面图



萧县圣泉镇北城集社区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近期项目分布图



村庄在乡镇的位置			
风玫瑰和比例尺			
0 75 150 300 米			
近期建设项目库			
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工程内容	实施主体
国土综合整治	绿化提升	完成全村绿化提升	政府+村委
	建筑整治	近期对S239沿线视觉范围内建筑进行改造提升	政府+村委
	公共空间整治	全村公共空间整治	政府+村委
	重要节点景观整治	村庄沿S239入口处, 开展村标建设和景观整治	政府+村委
	水塘整治	开展村域范围内水塘环境整治、景观小品建设	政府+村委
设施完善	道路设施提升	完成村内户户通道路硬化	政府+村委
	党群服务中心提升	增设红白喜事厅、特色民俗活动点	政府+村委
	生态停车场建设	党群服务中心处建设生态停车场	政府+村委
	环卫设施提升	全村布置垃圾箱	政府+村委
	亮化工程	全村亮化工程提升	政府+村委
产业项目建设	配套物流仓储项目	依托村庄产业发展, 利用存量建设用地, 建设配套物流仓储项目	招商引资
	一二三产融合产业项目	支撑村庄产业发展, 利用存量建设用地, 建设产业项目	招商引资

近期建设项目表

项目类别	项目名称	工程内容	实施主体
国土综合整治	绿化提升	完成全村绿化提升	政府+村委
	建筑整治	近期对S239沿线视觉范围内建筑进行改造提升	政府+村委
	公共空间整治	全村公共空间整治	政府+村委
	重要节点景观整治	村庄沿S239入口处，开展村标建设和景观整治	政府+村委
	水塘整治	开展村域范围内水塘环境整治、景观小品建设	政府+村委
设施完善	道路整治	完成村内户户通道路硬化	政府+村委
	党群服务中心提升	增设红白喜事厅、特色民俗活动点	政府+村委
	生态停车场建设	党群服务中心处建设生态停车场	政府+村委
	环卫设施提升	全村布置垃圾箱	政府+村委
	亮化工程	全村亮化工程提升	政府+村委
产业项目建设	配套物流仓储项目	依托村庄产业发展，利用存量建设用地，建设配套物流仓储项目	招商引资
	一二三产融合产业项目	支撑村庄产业发展，利用存量建设用地，建设产业项目	招商引资

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

一、耕地保护

- (1) 本村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.52公顷，主要分布在村庄南部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。
- (2) 本村耕地保有量7.44公顷，不得随意占用耕地；确需占用的，应提出申请，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。
- (3) 未经批准，不得在园地、林地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，不得进行毁林开垦、采石、挖沙、采矿、取土等活动。
- (4) 本村内划定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为0.44公顷，应按规定要求兴建设施和使用土地，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，并采取措施防止对土壤耕作层破坏和污染。

二、生态保护

- (1) 本村内无生态保护红线。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从事不符合国家规定活动。
- (2) 保护村内林地、陆地水域、其他自然保留地等生态用地，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、污染环境开发建设活动，做到慎砍树、禁挖山、不填湖。

三、历史文化遗产与保护

- (1) 本村内无文物保护单位。
- (2) 本村无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。

四、建设空间管制

本村规划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43.43公顷。

(1) 农村住宅

- 1) 本村内划定农村宅基地25.33公顷，每户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160平方米以内，应在划定的宅基地建设范围内。
- 2) 村民建房建筑层数不超过3层，建筑高度不大于12米，应体现当地民俗特色，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性要求。

(2) 产业发展

- 1) 经营性建设用地建筑密度需控制在30%以下，建筑高度不超过12米，容积率不超过1.0，绿地率大于40%。
- 2) 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由村委会提出，并经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审议和公示通过，按规定程序调整完善村庄规划。

村庄规划用途管制规则

(3)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

- 1) 不得占用交通用地建房，在村内主要道路两侧建房应退后3米。
- 2) 村内供水由全村统一提供，污水处理设施包括污水处理站，房屋排水接口需经村委会确认后再进行建设。
- 3) 垃圾收集点、公厕、污水处理设施等基础设施用地及综合服务站、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、卫生室、养老和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主要包括村委会、卫生室等，村民不得随意占用。

五、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

- (1) 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。
- (2) 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，不得少于4米；道路为消防通道，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。
- (3) 学校、广场等为防灾避险场所，紧急情况下可躲避灾害。

六、规划“留白”管控

充分考虑到北城集社区未来发展趋势以及空间拓展方向，本次规划划定1.18公顷的空间作为留白区域，用于农民居住、农村公共公益设施、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项目。